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下午 13 时在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三名，实际出席监事三名，由监事会主席张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作出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对下属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为下属子公司重庆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江苏睿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由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等代理采购进口生产设备应履行的付款义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130,000 万元，公司授权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下属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金额进行调配，符合公司经营及发展规划需要，且公司财务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前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该事项尚须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含）通过。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关于增加公司对下属子公司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83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1-185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号)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案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五日